

## 台湾通过器官移植修法 严惩移植旅游

为防止器官移植商业化，台湾立法院院会6月12日三读通过《人体器官移植条例》修正案，禁止买卖非法器官，同时规定赴境外移植病患，回台进行后续医疗时，必须提供器官来源证明。

台湾立法院长王金平宣布立法院三读通过《人体器官移植条例》修正案。此法案是针对买卖来源不明器官行为，修法遏止。其中明订移植器官必须无偿提供或取得，民众如果在国外移植购买得来的活体器官，最高处5年有期徒刑及150万元罚金。如果医师涉及违规，最重可废止医师执照。

这个正式的立法出台，表面上是禁止台湾民众涉嫌买卖非法人体器官，成为帮凶，而实际也间接地、有针对性地佐证了，在中国大陆存在大规模活摘人体器官现象，因为在世界上，除



台湾立法院三读通过《人体器官移植条例》修正案

了中共政府，没有第二个国家被人揭露有大规模地活摘器官、不知名的非法器官移植的现象。中共大规模活摘器官，已经大范围地影响了全球有关器官移植的道德问题、人性问题。

台湾立法院跨党派人权促进会会长尤美女表示：“中共至今仍对法轮功学员的器官进行不当的中介及买卖，故希望透过这次修法，能有效遏止器官中介、买卖的恶劣行径。”

在台湾立法通过前，为了制止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及良心犯器官，全台湾签名联署医师达到五千多人，包括多位现任的县卫生局局长、副局长、多位医师公会理事长、教学医院董事长及医院移植主任，此外，并获得

两位前卫生署署长公开表态反活摘，呼吁医界人士都挺身制止这场人类灾难。

国民党立委徐少萍表示：“人体器官移植已经成为全球医学伦理及国际人权的重大议题，尤其是强摘或者盗卖活体器官，涉及器官买卖等法律问题，违反国际刑事法中的‘反人类罪’。”

此次台湾朝野立委合作，共同推动《人体器官移植条例》修正案三读通过，可遏止强摘盗卖人体器官。台湾法轮功律师团发言人朱婉琪对此高度赞同，并强调：“截至目前，千千万万的法轮功学员在中国大陆，仍然面临着被活摘器官的危险，他们仍旧是被中共强摘器官、盗卖器官的最大的供应库。今天台湾的修法，等于筑起了一道法律防火墙，免于台湾民众去做中共活摘器官的帮凶。”◇

## 两周内，近四千名大陆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

【明慧网】从今年5月底到6月11日两周内，至少3946名大陆法轮功学员和家人，以及因迫害流亡海外的法轮功学员，向中国最高检察院与最高法院控告、起诉前中共头目江泽民，并提交相关法律文书和证据。由于电脑操作、信息传输、网络封锁诸方面的难度，这只是实际正在进行的控告案例的一部分。

江泽民一意孤行，造成了对大陆法轮功学员持续至今的长达16年的残酷迫害。为了制止迫害、惩恶扬善、让更多的民众知道法轮大法好的真相，今年5月以来，大陆各地法轮功



大陆某市街头巷尾可见“全球公审江泽民”标语

学员开始大范围地起诉恶首江泽民，敦促中国最高检察院立案侦查。

提起控告的大陆法轮功学员来自各行各业。南京大学中文系副教授王载源与妻子（南京市儿童医院主治医师）起诉江泽民。72岁的王载源因坚持修炼法轮大法，曾被绑架3次、抄家3次，关进洗脑班2次，非法劳教2年。

江泽民恶行累累，为国人所不齿，人们听到起诉江的消息，都表示认同。有的邮局工作人员听法轮功学员读完诉江状，鼓掌同意。◇



◆图片新闻：2015年5月29日至31日，法轮功学员在乌克兰基辅市中心最繁华的步行大道集体炼功。乌克兰的时局还处在动荡不安中，市民表示，在这么动乱不安的现实中，法轮功学员的打坐带给人们意想不到的宁静，感受到了“真善忍”的美好，真的很想和他们坐在一起。

## 双癌患者的新生

【明慧网】2009年8月，我63岁的弟弟突然腿疼得很厉害。到本县医院检查，医生说治不了。又转到北京医院，北京大学第三医院检查结论是“骨癌与肺癌”。弟弟住院后，病一天比一天重，最后不吃不喝，昏迷不醒。医生说：“肺癌到了晚期，病人没有好的希望了，回家准备后事吧。”

弟弟的孩子们不相信，又把父亲转到北京大学第九临床医院。检查结果和三院一样。孩子们表示不管花多少钱也要治。就这样，弟弟在第九医院住了6天，一直昏迷不醒，只能靠吸气管和氧气维持着生命。最后家人决定出院。

救护车带着吸气管和氧气把弟弟送回家。医生说：拔了吸气管病人会就停止呼吸，等亲人们都到齐看上最后一眼再拔吸气管吧。我和儿子、女儿、女婿等在弟弟的耳边呼唤他，告诉他只有师父才能救了他的命，快求师父救他。在昏迷状态中的弟弟好像点了点头。同时我们让弟弟家的亲人们都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。

在一切后事都准备好了，医生把吸气管拔掉了。孩子们把他抬到炕上等着最后时刻的到来。一个小时过去了，两个小时过去了，病人还是那样。

第二天，弟弟清醒了，能说话了，还能吃饭了！他清醒后就表示要听法轮大法讲法录音。弟弟原来也修炼法轮大法，但1999年中共迫害法轮功后，他因害怕不敢炼了，但心里还相信大法好。

弟弟走回大法修炼中来了。半年后，他的身体完全恢复了健康，到工地干活去了。知道此奇迹的村里人，都赞叹大法的超常与神奇。◇

## 修炼一周 身心巨变

美国维吉尼亚州法轮功学员加里（Gary Yendoo）是一家银行的业务发展经理，从2006年开始学炼法轮功。在走进法轮功之前为了治病，他尝试过多种气功，“2006年时我病得很严重，身体总是很疼，特别消瘦，我很担心自己的身体，所以尝试了各种气功方法。”

“后来我尝试了法轮功。在我学炼的第一周，就感觉到法轮功给我身体带来难以置信的变化，决定一心修炼法轮功。”

加里说，学炼法轮功他也感觉到精神上的变化，“我变得更加善良，对别人更友好，感到内心更加正直。”连朋友都曾问他，“你怎



维吉尼亚州法轮功学员加里

么能一直保持这么和善？即使别人对你不好的时候，你也不会生气。这是从哪学来的？” ◇

## 家有大法弟子，当官的都不会贪腐

【明慧网】我是2003年1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的，身心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。有个朋友曾对我说：“由于工作关系，我认识不少官太太，要么家庭不如意、要么像黄脸婆，没有你这样的，既有钱，家庭幸福，还有青春和美貌。”

我的丈夫是领导，亲身体会到我修炼法轮大法以后身心巨大的变化：由自私狭隘变得宽宏大度、由武断强势变得温柔体贴……，所以非常支持我修炼法轮大法。我也经常给他讲一些关于“真善忍”的道理，告诉他重

道德的重要、造业的可怕。

我的言行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他，我知道的一次拒收礼金20多万。有时看他工作实在辛苦，就劝他：“工作哪有头，该歇就得歇歇。”他会说：“你不是说要做好人吗？”

儿子是高中生，我修炼后一直按“真善忍”教育他。教育他要尊重老师、为他人着想、不怕吃亏等。有一次带他出去聚会，他爸爸的朋友偷偷地给他红包，被他坚决地拒绝了。他始终和同学关系特别融洽，总有老师夸他人缘好、有素质。◇

# 河北省深州市 129 人控告首恶江泽民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）目前中国大陆各地法轮功学员纷纷控告江泽民，仅河北省深州市 5 月 25 日至 6 月 7 日就有 129 人控告江泽民。

这些法轮功学员很多是纯朴的农民，女性占多数，她们修炼法轮功后，获得身体的健康和道德的升华。可是自从 1999 年 7 月江泽民发动对法轮功的迫害之后，她们被非法抓捕、被关押到洗脑班，被非法劳教，被勒索钱财。

这些法轮功学员已经向最高检察院邮寄控告状，要求对迫害元凶江泽民进行起诉，将其绳之以法。

以下是其中部分法轮功学员的简单情况：

张艳菊：女，37岁，农民。被非法关押两次，失去人身自由，恶人经常上门骚扰，使她精神受到伤害。

董大秀：女，71岁，农民。被非法关押 3 次，非法洗脑 2 次，恶人上

门骚扰多次，给她造成很大伤害。

刘玉先：女，70岁，农民。九九年七二零被非法拘留七天，恶人多次上门骚扰，让写所谓保证、不去北京上访。

刘艳丽：女，50岁，农民。被非法抓捕三次，关押 2 次，流离失所一年，被非法抄家，多次勒索钱财，共计一万多元。

宋迎东：男，70岁，农民。九九年七二零上访被拘留 15 天，十月被非法劳教三年；多次受到骚扰，逼写保证，奥运前把他抓到看守所拘留三个多月，多次罚款。

张小荣：女，50岁，农民。东安庄乡和村干部去家中骚扰多次，逼写不修炼和不去北京的所谓保证，造成精神上很大伤害。

孙中怀：男，68岁，农民。被非法关押一次，非法洗脑一次，多次上门骚扰，非法罚款 18000 元，给他精神造成很大恐惧，失去人身

自由和信仰自由。给家庭带来很多伤害。

史瑞菊：女，农民。2001 年 3 月遭非法抓捕，关押看守所一个月，身体出现病危才让回了家。每到所谓敏感日，恶人都上门干扰，抄家罚款多次。

张进峰：男，农民。曾几次被关押拘留所，洗脑班，罚款抄家，给全家带来很大精神和物质损失。

冯燕：女，农民。曾被强迫邻居和亲人联名担保不炼功，长期被看管，家庭监狱，精神上承受了很大压力。

赵根深：男，55岁，农民。九九年八月份，公安局政保科让他天天去报到，给他们打扫卫生，整整半月时间，村干部派人监视监督。零八年抄家一次，给赵根深和他的家人造成很大伤害。

陈心玲：女，65岁，农民。去北京上访遭绑架，走脱后被迫流离失所，逼迫家人交罚款 5000 元，被逼迫转化放弃修炼，遭受酷刑折磨；2003 年被抓到洗脑班迫害一个月，罚款 2000 元，给陈心玲本人和她的家人造成很大痛苦和伤害。

邢运琛：女，74岁，农民。乡里和村干部多次上门骚扰，罚款一万元，使邢运琛家中受到很大损失，全家受到伤害。

另有郭敬纯、程大凤、秦桂芳、贾新馈、张秀华、张小姐、苏小赏、刘小和、冯艳铭、冯艳玲、冯存往、张平均、冯路、建欣、刘兰赏、张小弄、康树申、程香兰、郭杏芝、宫香田、康增绵、陈书香、程玲君、宫聪颖、张秀文、康进良、李书娟、耿敬赏、高小姐、康存端，联名起诉江泽民。

他们说，在江泽民一手发动对法轮功修炼人残酷迫害中，我们深受其害。有的被经常上门骚扰；有的被迫上交大法书籍；有的被联名监视；有的让保证不去北京上访；保证不炼功等等，在长达十几年的迫害中，不能正常学法炼功。联名起诉者均列出具体被迫害事实。◇

## 参与迫害 政法人员遭报应 现求助律师

（明慧通讯员大陆报道）一位中国大陆的维权律师长期致力于为法轮功学员作辩护，最近他接到了多个原政法系统人员的求助电话，委托他做他们的辩护人。

为政法人员做辩护，对这位律师来说本不是新鲜事。他曾为上访的退役军人和警察打过官司，中共在这些曾经的专政工具失去利用价值后，兔死狗烹，过河拆桥，使这些退役军人生活艰难，走上了前仆后继的上访之路，结果过去的“维稳”者成了被“维稳”的对象。

然而这位律师最近接到的求助电话，均不来源于以上对象，而是来自于最近频频落马的政法系统官员、警察，而且还是在这位律师调查法轮功案件时，对律师进行威胁、刁难、跟踪、阻挡甚至拘禁、殴打律师之徒。

知情者说，当初这些人权势在手时，是多么气焰嚣张啊！刚刚落马的黑龙江黎明监狱监狱长王亚

罗，就曾在这位律师前去会见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时，对着律师咆哮道：“你知道法轮功是什么性质的问题吗？！这是敌我矛盾！他们都是阶级敌人！你要注意立场！”并马上给北京市司法局打电话，通过司法部门向律师施压。

此一时，彼一时。这些原政法人员，当初甘当中共马前卒，积极参与迫害修炼“真善忍”的法轮功学员，对法轮功学员“善恶有报”的劝善充耳不闻、视若无睹，对正义律师竭尽打压之能事。如今恶报果然应在了他们的身上。当他们自己身陷囹圄时，想到的第一个求助对象，竟然是帮助法轮功学员的律师。

至于这位律师是否愿意接受委托、做他们的辩护人呢？这位律师摊开双手说道：“帮助被告人争取权利，本来就是律师的职责所在。可是，他们在任时整出来的法轮功冤案太多了，我实在是忙不过来啊！” ◇

# 江泽民给多少无辜家庭造成创痛

“2000年10月，我被绑架，被戴着手铐回家抄家，母亲的眼神惊悸不安，难以控制自己，浑身打颤，不会说话……我母亲去看守所看我，到看守所有近三里地的路段没有公交车，我母亲那段时间吃不下饭，精神疲惫，身体虚弱，到了看守所，坐都坐不住了……我被抓捕后，母亲在家里就象丢了魂似的，家里走家外，家外走家里，恍恍惚惚不知怎么就从门槛里仰跌倒门外，右手腕折断……我妈以为我让恶人迫害死了，吓得浑身发软，两腿不会走路，瘫软在门口的石头上，好长时间才回过神来……”

——山东乳山的法轮功学员冯夕兰，16年来被警察绑架11次，先后被非法劳教、判刑，身陷囹圄达12年。她在起诉江泽民的诉状中如此陈述母亲所承受的苦难，她的母亲最后在惊吓中，带着对女儿的无限牵挂含冤而死。

“那时我女儿只有四、五岁，白天象野孩子似的一人在外边跑，晚上遇到她爸爸上夜班时，一人在家睡觉，从床上掉下来，哭一会，想想没人管她，就抱着被子爬到床上再睡。”……小女孩知道妈妈不在跟前，从来不当着大人的面哭。栾庆玲出狱后偶尔见到她时，她哭着说：“妈妈啊！我天天想你，怎么人家都有妈妈，我怎么没有妈妈呢？我想你想得在被窝里偷偷哭，在放学路上没人看见时偷偷抹泪。”

——山东莱芜栾庆玲在诉江状中写到她因炼法轮功，在被关押期间，其幼女无人照顾的凄惨境遇。中共恶徒以工作和钱财相要挟，逼迫她丈夫离婚。离婚后，她的女儿又被迫过着寄人篱下的生活。

以上两个凄惨的故事，只是无数个法轮功学员家庭悲剧中的两个缩影。作为一场严酷政治运动的打压对象，几乎每个法轮功学员的家庭都遭遇了不幸，都有着痛彻心肺的经历。

安徽合肥市法轮功学员吴伟明被关押多年，2006年出狱时，面临的是：父亲已故，丈夫离婚，母亲病



油画《孤兒淚》，41 x 41 英寸，2006 年，作者：董锡强。

迫害造成了无数法轮功学员家破人亡。画中小女孩捧着父母的骨灰盒，哭干了眼泪，满腹辛酸，不知何去何从。父亲遗留下来的夹克包裹着她的幼小身躯，显得极不相称，却是今后唯一能安抚她的慰藉。画家在构图上有意使人物背离画面中心，暗示小女孩被社会边缘化，她的前方空间局促，也表现出她无路可去的困境。

重，孩子失学，单位也没有了。

原本幸福的家庭一夜之间破裂，亲人遭难，骨肉至亲分离，甚至阴阳两隔、相见无望，这种深入骨髓且日后漫长的精神煎熬，有时甚至比牢狱之灾更容易摧毁一个人的精神和意志。无法想象，如果不是法轮大法“真、善、忍”的福泽，让法轮功学员感悟到超越凡俗的生命境界，一个血肉之躯是如何能够承受如此巨大的精神压力和心理创痛。

江泽民因为一己之私发动的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，其血腥程度达到了人类有史以来之最，其中一百多种酷刑和活摘器官，超越了人性的底线，骇人听闻。

江泽民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绝不仅仅是绑架关押、酷刑折磨这些有形的虐杀，还有丧失人伦的亲情折磨这种无形的摧残；绝不仅是几千万法轮功学员，他们的亲人更是一个数量庞大的人群。而法轮功学员及其亲人所承受的苦难，不是一朝一夕，而是漫长的16年，5千多个日日夜夜。江泽民用什么来偿还这一切？！◇

## 谎言是这样出台的

【明慧网】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是以造谣谎言为基础的。我们当地新闻媒体为完成上级的指标，就制作了几件诬陷法轮功的虚假材料。

我和母亲都修炼法轮功。一天，当地“六一零”成员带着一个专业摄影员在我家门外路边，对着树上挂的红薯藤拍照。后来听邻居说，他们把照片拿到外县市展出，说炼法轮功的不理家务。其实我母亲很爱收拾屋子，房间经常是干干净净的，树上的红薯藤是晾在外面喂猪的，谁家都有。

我们院子里有个小孩在山上放牛，和几个孩子玩时扭伤了脚脖子，走路一拐一拐的。他家有个亲戚在县宣传部，污蔑说这个小孩和他母亲学法轮功想升天，摔断了腿。其实，全国各地的各种诬陷材料都是这样出台的。

而迫害法轮功最大的谎言就所谓的“天安门自焚”，央视《焦点访谈》关于自焚的录像破绽百出。法轮功明确指出：炼功人不能杀生，自杀有罪。真正的法轮功学员不会去自焚。

汽油燃烧，火温可达410度以上，这样的高温燃烧，王进东耳朵、头发没烧坏，还能喊口号。有趣的是警察拎着灭火毯，在他身后等着，直到他在镜头前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他身上。这不是演戏又是啥？◇

